

# 2023 海科館 ARG 實境解謎課程設計大賽

## 活動簡章

### 一、 主旨

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於 2019 年開始推動遊戲式數位學習，以 Web-based 網頁化形式發展 Alternate Reality Game(ARG)實境解謎課程，活化館內教學資源，滿足各學科教育者之教學需求。本活動目的在邀請教師組隊運用「Alternate Reality Game(ARG)教學運用平台」設計出好玩的 ARG 實境解謎課程，提升海科館遊戲式數位學習內容。大賽入圍作品將於 2023 臺灣科學節展出，邀請一般社會大眾運用 ARG 認識海洋、學習海洋。

### 二、 主辦單位

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

### 三、 協辦單位

根本文創事業有限公司

### 四、 參賽資格

須以組隊形式報名，每組最少 3 人，最多 5 人，隊伍中至少要有一名海科館 ARG 種子教師。

### 五、 遊戲作品主題

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第 13 項(SDGs13)或第 14 項(SDGs14)。

### 六、 展示項目素材範疇

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多語導覽網站已建置之常設展場展示項目。(含主題館、區域探索館，不含兒童廳、特展廳、潮境智能海洋館)。 <https://mslc.nmmst.gov.tw/argame/exindex>

### 七、 作品規格

1. 海科館 Alternate Reality Game(ARG)教學運用平台產出之遊戲。
2. 參賽作品限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期間內所創作之 ARG 遊戲。

3. 凡參加本次比賽者視同承認本簡章之各項規定。
4. 除參賽作品、教案之外須附授權書。

#### 八、 參賽件數

參賽件數上限 30 件，未繳交遊戲教案檔案者不予評審。

#### 九、 收件日期

2023 年 9 月 1 日上午 12 點起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下午 17 點止。

#### 十、 收件方式

一律採填寫線上表單方式投稿，表單連結公告於 2023 海科館 ARG 實境解謎課程設計大賽官方網站。

<https://www.nmmst.gov.tw/chhtml/content/642/7754>

#### 十一、 評審時間:

2023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，由主辦單位聘請數位教育遊戲專家組成評審團，主辦單位有權更動獎項，參賽者須尊重評審之決定，對評審結果不得異議。

#### 十二、 評分標準

經由主辦單位整理篩選出符合參賽規則之作品，評審依下列標準評分得出得獎名次。

- (1)操作流暢度(佔 30%)：參賽作品的完整性、可順利操作。
- (2)符合比賽規範(佔 20%)：參賽作品是否符合賽事主題及範疇。
- (3)遊戲內容正確性(佔 20%)：參賽作品的知識與故事正確性。
- (4)路線設計(佔 15%)：參賽作品的路線規劃流暢度。
- (5)美術設計(佔 15%)：參賽作品的畫面舒適度與獨特性。

#### 十三、 比賽獎勵

各組別分設含金獎、銀獎、銅獎各 1 名、優選獎 5 名、佳作獎 5 名及人氣獎 3 名。

獎項	名額	獎勵內容
金獎	1 名	獎金 10,000 元、獎狀乙紙/人、航海霸權桌遊一盒/組

獎項	名額	獎勵內容
銀獎	1名	獎金 7,000 元、獎狀乙紙/人、航海霸權桌遊一盒/組
銅獎	1名	獎金 5,000 元、獎狀乙紙/人、航海霸權桌遊一盒/組
優選獎	5名	獎狀乙紙/人、大海王者桌遊一盒/組
佳作獎	5名	獎狀乙紙/人、航海夢工廠桌遊一盒/組
人氣獎	3名	獎狀乙紙/人、想像船隻束口袋/人

#### 十四、 頒獎日期

2023 年 11 月 4 日上午 10 點(暫定，待確定後另行公告)

#### 十五、 備註

1. 各項獎金依所得稅法規定辦理扣繳。依財政部國稅局規定中獎金額或獎項價值超過新台幣 1,000 元整，需申報得獎人個人所得，若超過新台幣 20,000 元，依法應扣繳 10%稅金(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，依法扣繳 20%稅金)；若得獎人未能依法繳納應繳稅額，即視為喪失得獎資格。
2. 參賽作品以未曾公開發表為限，作品須為本人創作，不得有冒借、抄襲、拷貝、仿冒之行為，違者遭受檢舉，將公布取消參加資格並追回獎金，遺缺不予遞補。
3. 參賽作品若涉及著作權、肖像權等法律問題，一經發現或經他人檢舉屬實，則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已領之獎項，獎項不予遞補，如涉有爭議、違法或致損害其他第三人或主辦單位時，均由參賽者負一切法律與賠償責任，與主辦單位無關。如有著作權與年限之爭議，參賽者負舉証之義務，並對主辦單位最後之判定不得有異議。
4. 評審前若遇不可抗力之災變意外等事故所造成之損失，主辦單位無償使用，日後主辦單位有權在報章雜誌及媒體或刊物發表印刷，在公開場合陳列或展覽或用於商業行為，不需另支付酬勞給作者，參賽者不得有異議。

5. 參加作品未達標準，獎項得以從缺或減之。
6. 凡報名參加即視同已閱讀並完全同意本活動之一切規定。
7. 本活動辦法如有未盡事宜由主辦單位隨時修正，不另通知，主辦單位保留解釋修改之權利。

十六、 聯繫方式

倪先生 02-24696000 分機 7025

張小姐 02-24696000 分機 7020